

证券代码：873902

证券简称：晶阳机电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浙江晶阳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幢 1088 室

首席合伙人：陆士敏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68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59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80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56,893.21 万元

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47,281.44 万元

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6,684.46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3 家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8 家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	------

CH39	制造业
K70	房地产业
CG35	制造业
CG36	制造业
CE29	制造业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5	制造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C38	制造业
I64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9,193.46 万元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632.22 万元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 家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1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2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因圣莱达虚假陈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等判决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需与圣莱达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最新 1 案中判决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圣莱达的偿付义务在 40%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涉及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赔偿已履行完

毕。

3. 诚信记录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2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沈蓉, 199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199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 1991 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

签字注册会计师:黄怡君, 202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 2016 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

质量控制合伙人:戴光宏, 200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1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截至本公告日, 近三年复核 8 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 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

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5)年审计收费 3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0 万元。

上期(2024)年审计收费 3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0 万元。

本期审计费用为 30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浙江晶阳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核查了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业务资格证照和项目成员信息，并对 2024 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认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独立性，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且在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较好的完成了审计工作，同意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三)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经查阅拟聘任审计机构相关资料，我们认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现阶段的审计工作需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之间不具有关联关系，亦不具备

其他利害关系，能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家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审计工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浙江晶阳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浙江晶阳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